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合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奥股份公司”或“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我们认为，在报告期内，公司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均建立了内部控制，并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有效的，未发现财务报告和财务报

告内部控制重要或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对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产生实质性影响的内部控制的重大变化。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制定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

为确保本次内部控制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在形成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基础上，公司审计部组织召开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启动会，对评价范围、工作任务、人员组织、进度安排等相关内容进行了规定。

（二）明确内部控制评价的组织和分工

公司内部控制评价的组织和分工如下：

- 1、公司董事会对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真实性的负责。
- 2、公司监事会负责对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情况进行监督，并有权听取、获取公司内部控制的相关报告。
- 3、公司经管会负责组织协调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 4、公司审计部承担内部控制评价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包括：制定公司内控评价工作方案；组织、指导、协调富奥股份公司总部和分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工作；组织编制内控评价报告。

同时，公司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独立审计。

（三）内部控制评价的依据

本评价报告旨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要求，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的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评价范围。鉴于财务报告总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关键指标的占比对财务报告的影响，公司确定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公司及合并财务报告范围的重要分公司、全资子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对非重要子公司本年度暂不纳入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遵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包括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纳入评价范围的业务和事项包括治理结构、发展战略、社会责任、公司文化、人力资源管理、借款筹资管理、资金活动管理、长期股权投资管理、物资采购管理、固定资产投资、资产管理、存货管理、销售管理、外委加工、研究与开发管理、基建技改项目管理、担保管理、财务报告、全面预算管理、质量安全健康环保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系统管理等事项。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五）内部控制评价的程序和方法

公司严格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规定的程序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公司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对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在评价期间的各项业务进行内部控制评价测试，编写内控测试工作底稿，对测试结果进行现场交流，形成管理建议清单和内控缺陷清单，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进行缺陷认定与整改，内部控制评价工作小组依据认定的内部控制缺陷情况，遵照客观、公正的原则，组织编制了《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评价过程中，采用了个别访谈、调查问卷、专题讨论、穿行测试、实地查验、抽样和比较分析等适当方法，广泛收集公司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的证据，如实填写评价工作底稿，分析、识别内部控制缺陷。

（六）内部控制缺陷及其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水平

等因素，研究确定了适用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分为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两个方面，每个方面又分为定量标准和定性标准。具体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方法	缺陷等级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项目			
财务报告	定量标准	营业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leq$ 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告营业收入的1%	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告营业收入的1% $<$ 错报 $\leq$ 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告营业收入的3%	错报 $>$ 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告营业收入的3%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	重要或重大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 2、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3、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 4、其他可能影响报表使用者正确判断的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定量标准按照由于内部控制失效造成的资产损失金额确定，标准如下：

类别	方法	缺陷等级	一般缺陷	重要缺陷	重大缺陷
		项目			
非财务报告	定量标准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损失 $\leq$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3%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3% $<$ 损失 $\leq$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5%	损失 $>$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5%
	定性标准	一般缺陷	重要或重大缺陷		
		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1、违反法律法规较严重； 2、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 3、抽样测试，计算缺陷数的比例或未执行控制点的比例超过20%； 4、所属子公司缺乏内部控制，管理散乱； 5、新投资的单位经营难以为继； 6、经管会人员及关键岗位人员流失严重； 7、被媒体曝光负面新闻，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8、对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经管会或董事会的重大或重要内部控制缺陷在经过合理的时间后，并未加以改正； 9、发生重大负面事项，并对富奥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七）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公司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对纳入评价范围的公司报告期间的各项业务进行内部控制评价测试，重点对治理结构、发展战略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采购业务、销售业务、财务报告管理、研究与开发、质量安全健康环保、固定资产投资、存货、全面预算、信息系统、合同管理15项重要或高风险业务领域的内控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和运行效果进行了测试与评价。

（1）治理结构

2024年，公司继续贯彻落实“十四五”规划。在股东的支持下、董事会的领导下，经管会带领全体员工不懈努力，统筹规划，有序推进各项重点工作，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促进企业持续发展。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三重一大”决策管理制度》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管会及“三重一大”事项决策程序和权限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结构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发展战略管理

公司在“十四五”期间，继续围绕“轻量化、电动化、智能及网联化”发展方向及总体规划目标，在资源布局、自主研发、市场开拓、打造国内外知名业务板块等方面继续推动落地情况。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发展规划管理程序》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发展战略制定与审批、发展战略实施和落实、发展战略优化调整及发展战略实施结果的监控与评估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发展战略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3）人力资源管理

本年度，公司继续科学合理配置、调度人力资源及人工成本，持续推行人工效率提升，优化人才机制、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主观能动性，通过风险共担、利益共享，为创新业务注入“源头活水”。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员

工招聘管理程序》《劳动合同管理程序》《员工内部调动管理程序》《总部员工离职管理办法》《员工培训管理程序》《总部员工工资管理程序》《总部员工绩效评价管理程序》《总部员工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人才招聘、员工内部调动、员工离职离岗、员工培训、薪酬与福利、绩效评价与考核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的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4）资金管理

本年度，公司按内控制度要求，继续加强资金管控，同时科学合理调配资金，提高资金收益，降低资金使用成本，保证了公司运营资金和战略资金的需求。

本年度修订并发布了《资金管理办法》。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货币资金业务操作规程》《资金管理办法》《资金付款管理办法》《货币资金网上银行管理程序》《商业汇票管理办法》《印鉴管理程序》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货币资金管理、资金计划与资金预算、货币资金日常管理、网银管理及票据管理等活动的的设计和执行的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资金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5）资产管理

本年度，公司依据内控制度要求加强资产管理的同时，盘活闲置资产，系统化管控存货、提高存货周转率，从而保证资产的安全性和使用率。

本年度，公司修订并发布了《固定资产财务管理办法》《无形资产财务管理办法》。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固定资产财务管理办法》《财产保险管理办法》《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办法》《无形资产财务管理办法》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资产卡片/台账建立与固定资产减值、固定资产清查、固定资产处置、无形资产管理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的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资产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6）采购管理

本年度，采购业务依据内控要求稳步运行，以“低成本战略”为抓手，强化资源优化整合，完善采购体系建设，深入推进数字化转型，构建低成本、稳定、有竞争力的优质采购体系，促进采购成本、服务的不断优化。

本年度，公司修订并发布了《采购管理规定》。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采购管理规定》《富奥总部采购管理办法》《通用物资采购管理程序》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采购需求与计划、采购申请及审批、供应商的选择与管理、采购实施、付款管理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的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7）销售管理

本年度，公司依据内控制度持续有效运行的同时，在汽车市场加速重构背景下，积极培育优质客户、持续开拓外部市场、深入开展价格维护等工作，努力提升销售收入水平，科学优化市场结构，保障公司销售收入快速增长。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市场营销管理程序》《应收账款管理程序》《顾客满意度调查管理办法》《售后服

务管理程序》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销售计划管理、客户开发管理、应收账款回收管理、客户服务管理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的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8）财务报告管理

本年度，公司按照内控要求保证财务报告真实性、完整性的同时，继续推进财务体系数字化转型，构建数字财务、智慧财务，以提高财务核算及分析效率，打造多维财务分析体系。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公司会计制度》《债权对账管理办法》《资产损失财务核销管理办法》《资产盘点管理程序》《财务报表管理程序》《经济运行分析管理办法》《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会计档案管理规定》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财务组织架构与岗位、清查资产、核实债权债务、结账、凭证与日常相关信息核对、财务报表编制、财务报告分析、关联方交易信息披露、会计信息系统管理、财务档案管理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的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财务报告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9）研究与开发管理

本年度，公司继续重点关注内控运行的有效性，同时遵循“聚三化、强体系、求创新、重时效”的工作指导方针，聚焦“三化”及新能源研发目标，聚焦关键核心产品总成研发目标，从而加速产品转型升级及全新布局，加速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加速自主研发能力提升。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发展规划管理程序》《研发规划管理办法》《研发项目管理办法》《研发费用管理

办法》《专利管理程序》《产品技术文件管理程序》《技术创新成果奖励办法》《保密工作管理办法》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研发规划管理、研发立项管理、研发方式的选择、研发项目的过程管理、研发项目结题验收、研发成果应用、研发成果保护、研发后评估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研究与开发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10）固定资产投资管理

本年度，公司依据内控文件要求有效运行，同时，继续加强内部资源整合，强化投资效率效果管控，充分考虑资产利用情况，分清主次、轻重缓急，确保投资效率和效果。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投资程序》《固定资产采购管理程序》《固定资产财务管理办法》《采购实施管理细则》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固定资产投资可行性研究与预算、项目启动审批、固定资产购置、固定资产验收与付款管理等活动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投资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11）存货管理

本年度，公司继续依照内控制度加强存货管理，同时，持续提升精益生产水平，加速MES功能标准化推广应用，合理制定库存，减少呆滞存货，降低存货风险，实现增效降本。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资产盘点管理程序》《废旧物资处理程序》《资产处置招标管理规定》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存货监测和存货处置等活动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

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存货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12）全面预算管理

本年度，公司依据内控文件有效运行的基础上，深化细化预算管理，制定了滚动预算机制，精准引导资源配置的同时，确保全年预算目标实现。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全面预算管理制度》《经济运行分析管理办法》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全面预算管理组织保障、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分析、全面预算调整、全面预算考评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全面预算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13）质量、安全、健康、环保管理

本年度，公司依据内控文件要求有效运行，同时，坚持以“提升客户满意度，质量成本最优化”为总目标，推进实物质量和质量体系成熟度的全面提升。本年度，完成了富奥股份公司EHS数字化系统建设，推广环保采集、施工作业审批、危化品管理、智能监控系统的使用，从根源保障EHS合法合规。

本年度发布了《建设项目安全卫生管理程序》。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质量信息管理规定》《质量系统管理办法》《管理评审程序》《管理体系内部审核程序》《EHS目标指标和绩效》《安全消防责任制管理规定》《安全生产管理办法》《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安全管理机构设置与人员配备管理规定》《应急预案管理规定》《工伤事故管理办法》《环境保护管理规定》《特种设备及作业人员安全管理规定》《特种作业人员安全管理规定》《职业病预防和职业危害事故管理规定》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产品质量管理、安全管理、职业健康管理、环境保护管理、环保绩效管理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规范性。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质量、安全、健康、环保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14）信息系统管理

本年度，公司继续推进数字化转型，从提高转型认识，明确转型目标，围绕组织、技术、业务三大转型核心内容，优化转型方案，实现业务流程线上化、数据分析自动化、运营管理数智化、产业协同生态化，以全面数字化建设为核心，助力打造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引领者。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计算机信息系统规划与项目实施控制管理》《计算机信息系统二次开发管理办法》《计算机信息系统切换管理办法》《计算机信息系统管理办法》《保密工作管理办法》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信息系统规划、信息系统开发、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管理等活动的设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信息系统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15）合同管理

本年度，公司继续依据内控文件要求，对大额合同进行审批，规避法律风险。

内控评价工作小组参照《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查阅了公司建立的《公司章程》《经营合同管理办法》《诉讼法律事务管理办法》等管理文件，重点关注合同调查、合同谈判与签署、合同履行与变更、合同结算、合同归档、合同后评价等活动的执行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经评价工作组检查和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合同管理方面的内部控制在设计和运行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我们注意到，内部控制应当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未来期间，公司将继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内控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控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董事长：胡汉杰

富奥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18日